



关于实行出口载货集装箱重量验证（VGM）申报的通知

交通运输部“关于执行《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第VI/2条2015年修正案的通知”要求，从2016年7月1日起，驶离我国内地港口的船舶运输外贸载货集装箱的承运人，应当在交付船舶运输前对所托运的载货集装箱毛重进行验证。

近期各承运人及相关当事方已陆续公布实施细则，在整理相关信息后，就我司后续处理VGM申报的相关内容做如下提示。

VGM的目的	提升海上安全运输系数，减少因不实集装箱重量造成不合理配载，进而引起岸上，海上人员伤亡，船舶及货物灭失的风险
VGM的用途	船舶配载
VGM未提交、晚提交的风险	不能装船
VGM信息错误的风险	不能装船，其他风险未知，但托运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
VGM信息核实	承运人于装船前对客户提供的VGM进行抽查，对于抽查结果超出允许误差范围的集装箱将禁止装船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、风险和费用由托运人承担
VGM允许的误差范围	根据当地港口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部分承运人已公布“允许误差范围为小于±5%或1吨（两者取其小的）”
VGM申报执行时间	2016年7月1日（星期五）开航航次起
VGM收费状况	VGM申报，事后修改等是否收费，及如何收费有待承运人和港口主管部门进一步明确和通知
VGM报文格式	有（见附件）
VGM报文提供内容	船名航次、提单号、集装箱箱号、VGM(重量)及单位（公斤）、托运人信息及联系方式、授权人签名盖章等
VGM报文截止时间	开船日前2天的中午（同AFR）
VGM如何称重	方法一：整体称重法，使用校验设备对载货集装箱进行称重 方法二：累加计算法，对所有货物及其包装称重，并将重量与集装箱皮重相加
VGM称重地点	无强制要求，托运人可自行安排称重并提供VGM报文。 目前上港集团可提供载货集装箱有偿称重服务， 暂定的费用标准 RMB100~200/20'；RMB150~300/40'；RMB200~400/特种箱
VGM报文提交流程	托运人发送内容齐全的报文给我司，我司制作内容齐全的报文给承运人 承运人通过EDI订舱模块接收VGM数据，或通过亿通进行VGM数据有偿传递 其他承运人提示的邮件、传真、及官网等接受方式可操作性不大